

2025 年度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审理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减刑、假释案件。

（四）受理不服全市两级人民法院裁判生效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五）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六）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案件指定管辖权。

（七）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八）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九）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一）对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下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领导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

（十二）主管全市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三）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治，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四）管理全市法院系统的经费和物资装备；指导基层人民法庭建设。

（十五）完成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33 个，包括：办公室、政治部（下设组织人事处、宣传教育处、综合处）、审判管理办公室、立案一庭、立案二庭、信访处、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刑事速裁案件综合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民事审判第四庭、民事审判第五庭（清算与破产案件审判庭）、民事审判第六庭（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七庭（执行裁判庭）、知识产权综合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第一庭、行政审判第二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环境资源审判庭、审判监督第一庭、审判监督第二庭（减刑假释庭）、执行局（下设综合处、执行一庭、执行二庭）、研究室、法警支队、司法技术处、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信息网络管理处、督察

室、督查联络工作处、派驻纪检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处。另设有：河南法官进修学院郑州分院、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驻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审判庭。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具体包括：

- 1.河南法官进修学院郑州分院。
- 2.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驻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审判庭。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374.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7,869.6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90.87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929.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67.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63.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374.1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520.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1.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665.42
总计	30	26,186.00	总计	60	26,186.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374.10	25,37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9,139.67	19,13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331.00	3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4.18	3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4.32	2,85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5.40	1,07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1.94	8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2.10	54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5.50	1,185.5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 520. 58	18, 263. 15	5, 257. 43			
2040501	行政运行	17, 639. 00	12, 785. 02	4, 853. 98			
2040504	案件审判	189. 93		189. 93			
2040506	“两庭”建设	10. 18		10. 1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 53		30. 53			
2050803	培训支出	90. 87		90. 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 853. 24	2, 853. 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4. 12	994. 12				
2080801	死亡抚恤	81. 94		81. 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7. 04	467. 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 163. 73	1, 163. 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374.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869.63	17,869.63		
	5		五、教育支出	37	90.87	90.8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29.30	3,929.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7.04	467.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63.73	1,163.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374.1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520.58	23,520.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11.9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665.42	2,665.4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11.9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186.00	总计	64	26,186.00	26,18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520.58	18,263.15	5,257.43
2040501	行政运行	17,639.00	12,785.02	4,853.98
2040504	案件审判	189.93		189.93
2040506	“两庭”建设	10.18		10.1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53		30.53
2050803	培训支出	90.87		90.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3.24	2,85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4.12	994.12	
2080801	死亡抚恤	81.94		8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7.04	467.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3.73	1,163.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46.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6.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54.75	30201	办公费	148.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99.97	30202	印刷费	14.3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161.99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1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54.4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79.84	30206	电费	301.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4.12	30207	邮电费	55.9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115.8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7.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2.9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30.7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59.65	30213	维修（护）费	12.1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1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18.9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9.86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4.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800.49	30218	专用材料费	5.8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15.9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94.32	30226	劳务费	62.7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3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7.3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3.2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7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6.03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35			
人员经费合计		16456.03	公用经费合计					1,807.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
元

部门：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89.00	0.00	385.50	0.00	385.50	3.50	106.15	0.00	103.15	0.00	103.15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186.0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898.63 万元，同比下降 15.76%。主要原因：2024 年度决算收入含年底下达河南法院郑州片区刑事审判法庭项目专项资金 5000 万元，该资金 2024 年度未列支，经费结转至 2025 年统筹使用。2025 年该项目实际支出 10.18 万元，项目结余资金由财政依规收回统筹，导致 2025 年度决算收入支出较 2024 年下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25374.1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374.10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23520.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63.15 万元，占 77.65%；项目支出 5257.43 万元，占 22.3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186.0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898.63 万元，同比下降 15.76%。主要原因：2024 年度决算收入含年底下达河南法院郑州片区刑事审判法庭项目专项资金 5000 万元，

该资金 2024 年度未列支，经费结转至 2025 年统筹使用。2025 年该项目实际支出 10.18 万元，项目结余资金由财政依规收回统筹，导致 2025 年度决算收入支出较 2024 年下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520.5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614.67 万元，下降 6.42%。主要原因：一是严格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并取得实际成效；二是加强了财经制度的宣传教育，各部门项目支出采购论证更加科学合理，使公用经费支出进一步下降。

（二）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520.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7869.63 万元，占 75.97%；教育支出 90.87 万元，占 0.3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9.30 万元，占 16.71%；卫生健康支出 467.04 万元，占 1.99%；住房保障支出 1163.73 万元，占 4.95%。

（三）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736.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2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85%。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法院（款）归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费（项）。年初预算为 2585.30 万元，支出决算

为 285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法院（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75.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4.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较多，社保资金实际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金（款）死亡抚恤金（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9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法对相关人员的经费预测，根据病故人员实际情况追加专项经费需求。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01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3.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相关规定，2025 年 7 月份公积金正常调标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73.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7.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省级财物统管后单位医疗经费缴费部分由省财政经费保障，公务员补助部分由市医保局直接划转。

6. 教育支出（类）培训支出（款）培训费（项）。年初预算为 13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9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培训费按照实际参加人数进行结算。

7.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7599.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39.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实际决算支付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8.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16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为政法转移支出资金，年初预算时列入行政运行支出，实际指标下达时列入案件审判支出。

9.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为上年结转政法转移支出资金，年初预算时列入行政运行支出，实际下达时省财政厅将指标调整为其他法院支出。

10.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50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河南法院郑州片区刑事审判法庭项目专项资金 5000 万元

2024 年年底下达我院，该资金结转至 2025 年统筹使用。因 2025 年主要为项目前期规划期，未实质进入项目施工期，实际支出 10.18 万元用于土地测绘等前期工作。该项目结余资金后期由财政依规收回统筹，导致 2025 年度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263.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456.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807.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我院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我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8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29%。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三公”经费预算中公务用车维修维护费用按照车辆编制数预算，执行过程中我院贯彻进一步过紧日子思想，加强了对“三公”经费支出的管理，各项支出比例均有下降，经费结余由财政部门收回。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385.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76%，占 97.17%；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71%，占 2.8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385.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76%。决算数与预算数存

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三公”经费预算中公务用车维修维护费用按照车辆编制数预算，执行过程中我院贯彻进一步过紧日子思想，加强了对“三公”经费支出的管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结余较多，结余部分调整预算至其他公用经费中列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03.15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日常维修维护、保养、加油及保险等支出。2025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71%。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00 万元。主要用于有公函的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025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2 个、来宾人次 336（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行政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7639.00 万元，比 2024 年度减少 936.03 万元，下降 5.04%。主要原因：一是严格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公用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取得实际成效；二是加强了财经制度的宣传教育，各部门项目支出采购论证更加科学合理，使公用经费支出进一步下降。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2.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2.9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7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4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8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我院整体绩效、项目绩效及政法转移支付专项绩效全部纳入绩效管理。其中，政法转移支付绩效线上通过法院系统报送。绩效整体评价得分 99.06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组织设置及政策宣讲。为落实绩效自评相关工作，我院专门成立了以主管院领导牵头、行政处、督查处、纪检组、网络处、人事处、审管办及各业务庭室共同参与的绩效评价领导小组。一是加强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领导；二是划定绩效评价过程中各部门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三是做好绩效评价政策的宣讲，增强参与完成工作的意识。

2. 评价基础数据收集。为确保绩效评价的真实性、合理性，我院对基础数据采取财务牵头，各对口业务部门提供数据的方式进行收集。

3. 资料主要来源。一是从单位年度规划中提取单位总体工作目标及工作任务，并根据实际设置目标任务分值；二是财务年度预算中分配各类任务资金，并按相应的任务类别设置分值；三是财务年度决算中对比分析数据，并与年初设置目标相对应的数据进行对比形成完成目标情况分值；四是单位内设部门汇报本部门年初受领任务完成指标情况。

4. 组织现场勘验核实。一是内设监督部门对预算执行管理的实际评价；二是开展问卷调查，收集服务对象对预算绩效情况的评价。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在以司法审判工作为中心的任务牵引下，我院 2025 年审结各类案件 39010 件，指标超过年初目标设定数额，工作目标总体设定合理、管理有效。

1. 自评分值分析

2025 年度我院项目自评平均分为 79.83 分，其中：聘用书记员项目 100 分，培训费 96.24 分，办案业务经费 93.02 分，2024 年第四批省基建－河南法院郑州片区刑事审判法庭 30.04 分。另有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在线下自评。

2. 绩效指标完成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聘用书记员经费项目。年初安排预算资金 1377.70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77.70 万元，2025 年支出 1377.7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共设置 8 项绩效目标。完成年度指标 8 个，占 100%。

（2）培训费项目。年初安排预算资金 130.00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0.00 万元，2025 年支出 81.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62.42%，共设置 10 项绩效目标。完成年度指标 10 个，占 100.00%。

（3）办案业务经费项目。年初安排预算资金 3959.30 万元，全年预算数 4182.69 万元，2025 年支出 2952.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70.58%，共设置 10 项绩效目标。完成年度指标 10 个，占 100.00%。

（4）2024 年第四批省基建－河南法院郑州片区刑事审判法庭项目。年初安排预算资金 5000.00 万元，全年预算数 5000.00 万元，2025 年支出 10.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0.20%，共设置 6 项绩效目标。完成年度指标 1 个，完成率为 16.67%。完成率较低的主要原因：一是该项目资金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下午下达我院，2025 年 9 月被认定为结转资金并冻结，实际资金支付周期仅 9 个月，资金使用时间极为紧张。二是项目属基建类项目，建设周期长、实施程序规范严格。2025 年 1 月至 9 月，项目处于前期准备阶段，主要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地类分析、现场测量测绘、测绘成果图编制、用地预审与选址等前置工作，尚未进入主体工程施工阶段，客

观上不具备发生大额工程建设支出的条件。三是该项目资金拨付周期与基建项目前期工作规律、项目实施阶段严重不匹配，导致预算执行率未达预期，项目推进与资金使用节奏未能有效衔接，未能完成绩效目标。四是我院严格落实中央及河南省委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从严管控经费开支，使得整体预算推进节奏放缓，预算执行率总体偏缓。

3. 自评发现的问题

（1）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不强。主要是对特殊情况预测不足，导致部分项目经费存在缺口，个别项目未达到 95%以上。

（2）需加强对绩效目标设置的论证。主要是绩效目标设置要具备可操作性、可实现性、可持续性，防止出现与实际脱钩的问题。

4. 改进工作措施

（1）突出预算科学编制。一是减少对绩效不高项目的预算安排，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益，每一笔钱都要花在明处、用出实效；二是各项支出务必精打细算，一定要把钱用在刀刃上、紧要处，杜绝浪费问题；三是强化预算的执行力，提升预算的刚性，严格执行预算安排，降低预算调整率。

（2）强化事前绩效评估。一是加强对事前绩效评估的政策宣传，重点学习国家和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部门职责、年度工作计划和单位中长期发展规划及相关行业

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为事前绩效评估做好政策储备。二是落实省市关于事前绩效项目的确定工作，提前做好项目的清理确认，做到不漏一项。三是提升事前绩效的科学性，从依据、可持续、现实需求、预期收益等方面入手做好项目必要性评估。

（3）提升目标申报质量。一是坚持绩效目标以实际为纲的原则，不搞不切实际的目标设置，让目标具有可操作性；二是做好绩效目标设置信息的收集，使目标更具科学性、合理性。

（4）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强化风险及内控管理意识，设计科学合理的管理制度和流程，严格按照“依法治国”“依法行政”和内部规范管理与运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各项工作，全方位提升我院内部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6 年 04 月							
部门（单位）名称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28736.2	57085.82	47893.16	10	83.9 %	9.32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28736.2	31175.82	23520.58	—	75.44 %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25910	24372.58	—	94.07 %	—
	（3）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履行国家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通过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在审判工作中加大法治宣传力度，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为创建和谐社会提供法治保障。认真落实政府部门责任，建设廉洁、公正、高效的政府机构。加强对全市两级法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的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下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领导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确保司法队伍健康发展。			已完成以下目标：1、认真履行国家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通过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2、在审判工作中加大法制宣传力度，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为创建和谐社会提供法治保障。3、认真落实政府部门责任，建设廉洁、公正、高效的政府机构。目标 4：加强对全市两级法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的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下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领导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确保司法队伍健康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司法审判		认真履行国家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通过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已按要求完成相关目标。			
司法宣传		在审判工作中加大法制宣传力度，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为创建和谐社会提供法治保障。		已按要求完成相关目标。			

司法培训		认真落实政府部门责任，建设廉洁、公正、高效的政府机构。加强对全市两级法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		已按要求完成相关目标。				
司法行政		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下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领导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确保司法队伍健康发展。		已按要求完成相关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20%	7.76%	2	2	0.00	
		结转结余率	≤20%	16.10%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	27.18%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94%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99%	2	1.98	-1.00	强化对自评结果的应用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司法审判工作	完成	100%	10	10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司法审判执行工作	完成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非税收入	≥45000 万元	59752.31 万元	15	14.76	2.78	按照非税收入实际情况填写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0.00	
		考核评价满意度	≥80%	95%	10	10	0.00	
总分					100	99.0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6 年 04 月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市县区法院		实施单位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59. 3	4182. 69	2952. 12	10	70. 58 %	7. 06
		财政拨款	3959. 3	4182. 69	2952. 12	－	70. 5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该项目资金总体安排合理，资金使用效率较高。	5	5	
		拨付合规性			该项目拨付及时，到位率高。	5	5	
		使用规范性			该项目资金使用总体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设置合理，起到了加强资金管理的作用。	5	5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认真履行国家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通过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 2：在审判工作中加大法治宣传力度，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为创建和谐社会提供法治保障。目标 3：认真落实政府部门责任，建设廉洁、公正、高效的政府机构。目标 4：加强对全市两级法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下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领导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确保司法队伍健康发展。				认真履行了国家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通过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保护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在审判工作中加大法制宣传力度，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为创建和谐社会提供法治保障。认真落实政府部门责任，建设廉洁、公正、高效的政府机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案均经费	≤4000 元	667.70 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35000 件	44213 件	6	6	0.00	
	质量指标	诉讼案件结案率	≥75%	88.58%	7	7	0.00	
		案件办理合理率	≥95%	97%	6	6	0.0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97%	5	4.85	-3.00	案件办理的及时性离人民群众的需求还有差距。
		诉讼案件审限内结案率	≥90%	96.70%	6	6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90%	54.31%	9	5.43	-39.66	年初指标测算基于常规执行态势预判，无法全面掌握当年执行环境变化，导致指标设定与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差异。
	社会效益指标	审判业务保障率	=100%	100%	8	8	0.0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96%	8	7.68	-4.00	在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方面还有发展空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93%	5	5	0.00	
总分					100	93.0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6 年 04 月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市县区法院		实施单位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77.7	1377.7	1377.7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1377.7	1377.7	1377.7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2025 年我院聘用书记员经费项目预算资金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2025 年我院聘用书记员经费项目预算资金拨付及时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2025 年我院聘用书记员经费项目预算资金使用规范合理。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我院聘用书记员经费项目预算绩效指标设置合理，监控到位，自我评价优秀。		5	5	
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实施后，预计 2020 年我院案件量将突破 45000 起，结案率将达 90%以上，对提高司法审判效率和质量有着积极的推动作用，将有效降低信访案件数量，让人民群众的满意率达到 95%以上，让全市人民在享受到法律的公平正义的同时，增强幸福感、信任感，让政府的公信力得到有效提升。				该项目实施后，结案率将达到 90%以上，对提高司法审判效率和质量有着积极的推动作用，将有效降低信访案件，让人民群众的满意率达到 95%以上，将让全市人民享受到法律的公平正义的同时，增强幸福感、信任感，让政府的公信力得到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书记员人均年成本	=4.98 万元	4.98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量	≥320 人	350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书记员考评合格率	=90%	95%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100%	12	12	0.00	
		是否有效辅助法院工作	有效	100%	13	13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书记员满意度	≥90%	95%	3	3	0.00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6%	2	2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2026 年 04 月								
项目名称		培训费						
主管部门		市县区法院		实施单位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	130	81.15	10	62.42 %	6.24
		财政拨款	130	130	81.15	－	62.4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2025 年我院培训项目预算资金安排科学合理。		5	5	资金安排总体结合年度计划测算，但受培训计划调整、政策等因素影响，导致实际支出未达预算规模，资金使用的精准性与执行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	
		拨付合规性	2025 年我院培训项目预算资金拨付及时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2025 年我院培训项目预算资金使用规范合理。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我院培训项目预算绩效指标设置合理，监控到位，自我评价优秀。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单位员额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法警的培训工作，拟组织 2 期约 200 人的培训，通过培训学习提升我院司法审判工作的水平，更好地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确保案件审判质量，使社会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该项目年初预算主要用于对本单位员额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法警及单位党员的培训，完成了约 319 人的培训。通过学习培训，我院干警红色教育水平、司法审判工作的水平及干警的业务能力素质得到了提升促进的作用，达到了年初设定的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每天培训支出	≤450 元	450 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2 次	2 次	5	5	0.00	
		培训班次	≥2 次	2 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95%	95%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培训课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人才建设提升程度	提升	100%	9	9	0.00	
		参训人员业务素质提升程度	有效提升	100%	8	8	0.00	
		对法院业务能力、单位履职能力的持续影响程度	持续提升	100%	8	8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5%	98%	3	3	0.00	
		单位满意度	≥95%	98%	2	2	0.00	
总分					100	96.24		

项目单位自评表

2026 年 04 月							
项目名称		2024 年第四批省基建—河南法院郑州片区刑事审判法庭					
主管部门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000	10.18	10	0.2 %	0.02
	财政拨款	0	5000	10.18	—	0.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管理安全科学，实行专款专用，管控措施到位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严格按照进度及财政规定支付，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支出范围、标准符合制度要求，核算真实准确。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到位，全过程跟踪监控，资金使用与项目进度匹配。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发改委下达的省基建资金投资计划，保质保量如期完成建设任务。			目前该项目正在准备前期工作，已进入土地报批流程阶段，下一步将继续按照政策流程规范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概算执行率	≥90%	0.20%	10	0.02	-99.78	目前该项目正在准备前期工作，已进入土地报批流程阶段，暂未进入工程建设阶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建工程项目数量	=1 个	1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90%	0.00%	10	0	-100.00	目前该项目正在准备前期工作，已进入土地报批流程阶段，暂未进入工程建设阶段。
	时效指标	按期开工率	≥90%	0.00%	10	0	-100.00	目前该项目正在准备前期工作，已进入土地报批流程阶段，暂未进入工程建设阶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提升	0.00%	25	0	-100.00	目前该项目正在准备前期工作，已进入土地报批流程阶段，暂未进入工程建设阶段，无法投入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直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0.00%	5	0	-100.00	目前该项目正在准备前期工作，已进入土地报批流程阶段，暂未进入工程建设阶段，无法投入使用。
总分					100	30.0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